

國立嘉義大學境外生與 國際 交換生 事務工作 小組設置要點

101 年 08 月 14 日 101 學年度第 1 次行政會議通過
102 年 02 月 19 日 101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107 年 11 月 13 日 107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112 年 5 月 9 日 111 學年度第 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國立嘉義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協助境外生(外籍生、僑生、陸生)與 國際 交換生適應本校校園生活及專心向學，以提供更優質之服務與生活照應，特訂定「國立嘉義大學境外生與 國際 交換生 事務工作 小組設置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境外生與 國際 交換生 事務工作 小組(以下簡稱本工作小組)之任務，協調校內相關單位，辦理 本校境外生與 國際 交換生 相關事務工作 事項。
- 三、本工作小組置委員若干人，由 國際長、教務長、學生事務長等組成，並由 校長指派副校長一人 擔任召集人。
本工作小組置執行秘書一人，由國際學生事務組組長兼任，辦理相關行政工作。
- 四、本工作小組不定期召開會議，開會時得視需要邀請相關單位 或相關境外生及國際交換生等出席或 列席。
- 五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。